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 10 月 15 日，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 4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有关会议的通知，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以现场送达及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文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3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益电子”）拟以人民币 1740 万元（最终价格以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的价格，购买位于盐官镇建设路北侧、园区四路西侧，宗地面积为 27429.0 平方米（41.144 亩，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地块编号为海自然字 20170 号。

本次拟进行的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拟参与竞买土地作为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建设用地及生产场所，符合公司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获得通过。**

##### 2、《关于调整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稳健开展，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控制公司生产成本，公司拟将交易品种调整为铝、铜、镍、塑料、PTA 等，将最高保证金额度提至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将最高止损金额提至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如在此期间董事会重新对本事项作出新的决议，则授权期限至董事会重新对本事项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